

厦门思泰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经厦门思泰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并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所”）作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容诚所共有合伙人 233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507 人，其中 85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所经审计的 2025 年度收入总额为 291,008.44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63,719.56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39,069.64 万元。

容诚所共承担 557 家上市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57,550.23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所对厦门思泰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416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5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特普”)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特普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2026 年 3 月 16 日,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就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相股份)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5)闽 02 民初 735 号、(2025)闽 02 民初 736 号]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原告(红相股份投资者)主张损失中的合理部分,由红相股份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容诚在 25%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容诚收到判决书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行政监管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5 次、自律处分 1 次。

10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共 3 个项目)、行政监管措施 20 次、行业惩戒 1 次、纪律处分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0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邱小娇,201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张莉,202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江佳鑫,202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 年开始在容诚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朱佳绮,200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邱小娇、签字注册会计师张莉及江佳鑫、项目质量复核人朱佳绮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公司 2026 年度审计费用拟为 75.00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60.0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15.00 万元,与上一年度审计费用持平。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所

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质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意续聘容诚所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6 年度审计费用拟为 75.00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60.0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15.00 万元。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所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 4、深交所要求报备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厦门思泰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